

113 年度研發替代役用人單位員額核配之基本員額分數舉例說明

舉例：管考分數	研發替代役用人單位員額核配基本員額分數
90 分	90 分
89 分	89 分
88 分	88 分
...以此類推	...以此類推
0 分	0 分

註 1：113 年度研發替代役用人單位員額核配—基本員額分數之實際執行原則，依據正式核定公告之「113 年度研發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（公告版）」為準。

註 2：有關員額核配計算方式，主管機關將依行政院核定之實施員額及用人單位當年度甄選作業(役男預備錄用)情形，調整該年度核配員額數。